

证券代码：430016

证券简称：ST 胜龙

主办券商：东海证券

北京胜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9 月 20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 50 号豪柏大厦 C1 座 308 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施智华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7,582,163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.6943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《2019 年半年度报告》，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，公司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-48,666,927.54 元，公司股本总额为 32,000,000 元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公司未弥补的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时，应召开股

东大会进行审议。详见公司 2019 年 8 月 30 日披露的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25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,582,16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需回避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胜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北京胜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9 月 24 日